

# 中共舟山市委宣传部

---

## 关于开展“万里海疆”短视频大赛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委宣传部，各功能区管委会，市属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中宣部等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“全民国防教育月”活动要求，省委宣传部决定在全省开展“万里海疆”短视频大赛宣传活动。为做好我市“万里海疆”短视频征集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内容

围绕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，以“万里海疆”为主题，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寻访海岸线上的国防教育基地和红色资源阵地，进一步增强国防观念和忧患意识，全面展现“八八战略”实施 20 年来，舟山在国防安全、红色资源培育、海洋蓝色经济发展、海洋保护等方面取得的成绩。

### 二、举办单位与承办单位

- 1.主办单位：市委宣传部、市新闻传媒中心
- 2.承办单位：舟山智媒传播有限公司

### 三、活动安排

1.部署动员。各地各单位结合实际，引导发动融媒体中心、影视机构、工作室及个人参赛，创作相关国防安全、国防教育先进人物、红色资源培育、海岛红色文旅等主题短视频。重点

可围绕蚂蚁岛、东极岛、嵎山岛等国防教育、红色资源主题岛屿，相关海防部队优秀现役、退役军人事迹等内容。

2.宣传推介。为配合做好集中宣传展示活动，11月初，省级媒体将选择有代表性的海岛海疆开展“万里海疆”红色采风活动，以“万里海疆”为主题撰写播发系列报道，浙江电视台教科影视频道将同步开展融媒直播。期间，各地各单位可以自主开展形式多样的相关主题融媒直播活动。

3.评选报送。各县（区）委宣传部至少要各推荐报送4个作品，新城管委会和普朱管委会至少要各推荐报送2个作品；市文广旅体局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市国动办至少要各推荐报送1个作品。鼓励市属各单位积极参与推荐报送。主办方将对选送作品进行遴选，选出20个至25个优秀作品推荐到省里。省里将评选出省级获奖作品，分为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，并举办获奖短视频交流展示活动，集中展示宣传优秀作品。

4.作品奖励。主办方将给予入选的优秀作品每件500元的奖励。入选省级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的优秀作品，分别再追加5000元、3000元和2000元的奖励。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1.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把此次短视频大赛活动作为擦亮“万里海疆”省域品牌的重要工作载体，广泛发动相关单位、各自媒体以及个人爱好者积极参赛，激发广大群众参与积极性和创作热情，精心策划“万里海疆”短视频选题，创作推出一批高质量短视频精品。

2.严格审核把关。要严把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，对推荐参赛的短视频作品严格审核，正确引导创作方向，把握作品主题内容，避免出现“低级红”“高级黑”现象。

3.加大宣传力度。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，创新方法手段，综合运用“报网端微屏”展现活动开展成效。各地要依托主流新媒体，积极宣传展示“万里海疆”活动情况和优秀短视频。

请各地各单位于2023年11月5日前按照要求将短视频大赛报名表、参赛短视频发送至邮箱 [wzs@zhoushan.cn](mailto:wzs@zhoushan.cn)。

联系人：市新闻传媒中心陈凯，13675808150；市委宣传部宣传处陈明，联系电话 13575621528。

附件：1.短视频大赛作品要求

2.浙江省“万里海疆”短视频大赛报名表



## 附件 1

# 短视频大赛作品要求

### 一、主题要求

短视频围绕“万里海疆”主题，选题分为国防安全、红色资源培育、海洋蓝色经济发展、海洋保护等方面。

### 二、作品体裁

体裁不限，创意宣传片、微短剧、vlog、脱口秀、微纪录片、专题片等均可。

### 三、创作要求

凸显短视频特色，鼓励在影像风格、美学追求和制作水准等艺术与技术方面有优良表现。

### 四、视频标准

1.视频格式：接受 MPG、MPEG、AVI、MOV、WMV、MP4 等格式文件；支持横、竖屏格式；参赛作品视频画面干净，不带角标、台标、水印等标识。

2.视频画质：1080p，25 帧/秒以上。

3.视频大小：500mb 以内。

4.视频时长：5 分钟内。

### 五、版权要求

1.参赛人员、参赛单位须保证参赛作品所有素材无版权问

题，获奖后须签订协议书，提供版权给主办方用于后续宣传。

2.提交作品必须为原创，与已发表的作品相同或近似的、在其他平台或活动进行过展示的、参与过其他比赛的获奖作品、为第三方制作的作品不得参赛。若以共有版权作品参赛，需自行协商确定唯一“申报人/单位/团队”。“申报人/单位/团队”应确认拥有作品完整的知识产权，主办方不承担任何权益纠纷。若出现侵犯知识产权等纠纷，主办方保留取消其参与活动资格并追回奖项权利。

3.提交作品严禁剽窃、抄袭。作品若未被主办方宣布获奖或入围，则著作权仍归参赛人员、参赛单位所有，主办方享有免费使用权和传播权；若被主办方宣布获奖或入围，则著作权归主办方所有，参赛人员、参赛单位享有署名权。

附件 2

## 浙江省“万里海疆”短视频大赛报名表

推荐单位:

联系人:

电话:

|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|
| 视频名称/<br>发布链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|
| 参赛选手<br>姓 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手机号 |  |
|   |                  | 邮箱  |  |
| 视频介绍<br>(简要概<br>述创作主<br>题内容、表<br>现形式、传<br>播度)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|
| 推荐单位<br>意 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盖 章<br><br>年 月 日 |     |  |
| 专家意见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|
| 备 注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|

备注：报名截止时间为 11 月 5 日。